

证券代码：836653

证券简称：实力文化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方案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0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19-024）。由于公告部分内容表述有误，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具体内容为：（一）、“删除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第2条”；（二）、将“第十五条2、公司回购具体实施受限于回购期内市场交易活跃度、具体市场交易价格波动等诸多不可测因素，存在无法实施或部分无法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描述修改为“2、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没有股东接受回购要约，导致股份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将“6、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实施要约回购制度的公告》相关规定，要约期限开始后，公司承诺无充分正当事由则不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描述修改为“6、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实施要约回购制度的公告》相关规定，要约期限开始后，公司承诺不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

更正前的具体内容：

六、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要约期限为自回购要约代码披露的次一转让日起 30 个自然日。要约期限届满，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超出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的，挂牌公司应当按照相同比例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不足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的，挂牌公司应当全部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挂牌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转让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转让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转让日内；

（3）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五、其他事项

1、公司回购及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如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将导致本次回购无法完成。

2、公司回购具体实施受限于回购期内市场交易活跃度、具体市场交易价格波动等诸多不可测因素，存在无法实施或部分无法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无法实施的风险。

4、若本次回购过程中公司发生权益分派事项，则公司将相应调整回购价格。

5、由于回购区间较长，敬请市场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各类公告，了解相关事项及风险。

6、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实施要约回购制度的公告》相关规定，要约期限开始后，公司承诺无充分正当事由则不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

更正后具体内容：

六、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要约期限为自回购要约代码披露的次一转让日起 30 个自然日。要约期限届满，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超出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的，挂牌公司应当按照相同比例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不足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的，挂牌公司应当全部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十五、其他事项

1、公司回购及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如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将导致本次回购无法完成。

2、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没有股东接受回购要约，导致股份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无法实施的风险。

4、若本次回购过程中公司发生权益分派事项，则公司将相应调整回购价格。

5、由于回购区间较长，敬请市场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各类公告，了解相关事项及风险。

6、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实施要约回购制度的公告》相关规定，要约期限开始后，公司承诺不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29）。

特此公告。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01日